靖边县招商引资工作研究及建议报告和招商要素与应用场景研究咨询采购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靖边县招商服务中心

地址：靖边县党政第二办公区1号楼9楼

乙方：陕西省中信蓝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曲江新区雁南五路1868号影视大厦写字楼第10层1001室

陈述与保证

甲、乙双方各自向对方声明与保证以下各项：

1.本方为依法组建、有效存续、信誉良好的法人实体；

2.本方具有或取得签订并履行本合同的权利和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和地方相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委托事项，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合同约定，并自愿共同遵照履行。

一、合同内容

（一）甲方委托乙方，就靖边县招商要素与应用场景研究咨询项目提供靖边招商资源梳理、要素数据统计、招商产业分析等。

（二）乙方提供的交付成果应包括以下内容：

1.招商引资研究报告：梳理靖边县的招商要素禀赋、产业发展现状、产业发展需求，国家发展战略和细分行业发展趋势，形成对靖边县招商引资工作的全面诊断与战略建议。

2.招商引资要素清单：盘点靖边县招商引资的“家底”，以条目方式梳理各类招商要素，形成基础数据台账。

3.招商应用场景机会清单：将县域发展需求、企业合作意向、政府规划项目转化为可对外招商的应用场景机会清单。

4.招商产业细分领域清单：明确靖边县招商引资应重点关注的产业领域、细分方向及目标企业画像。

5.产业链包装策划：结合招商引资研究报告，策划可行性强、匹配度高的招商项目，形成可直接用于招商推介的“项目包”。

（三）乙方在报告中引用的所有数据、案例，须以脚注形式注明其时效性与来源，确保信息准确可靠。上述交付成果的具体格式、深度等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二、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全部交付成果通过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止。

三、服务费用及结算方式

（一）服务费用

合同总额：人民币 ￥543,000.00 元

(大写：伍拾肆万叁仟圆整)

（二）结算方式

（1）在甲乙双方正式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咨询费用总价的40%即人民币 ¥217200.00 元 （大写：贰拾壹万柒仟贰佰圆整）作为项目预付款；

（2）在乙方交付“项目成果终稿”后10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咨询费剩余的60 %即人民币 ¥325800.00 元 （大写：叁拾贰万伍仟捌佰圆整 ）。

（三）乙方收款信息

开户名：陕西省中信蓝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解放路支行

开户账号：1036 6380 1892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成果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应及时响应并进行修改，直至成果符合约定标准。

2.乙方承诺其具备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专业团队与资质能力，其交付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

3.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第一条及附件的约定，按时、保质完成全部工作并交付成果。

4.本合同项下全部交付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报告、图谱、数

据、清单等）的知识产权，在甲方付清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费用后，归属于甲方所有。

五、保密条款

1.乙方对于因履行本合同而知悉的甲方任何资料、数据与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亦不得用于本合同目的之外的任何用途。

2.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立即将载有甲方保密信息的全部资料（包括原件、复印件及电子文档）返还甲方或按甲方要求销毁。

3.乙方违反本条保密义务，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及为追索损失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等）。

4.本保密条款项下的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失效，持续有效。

六、违约责任

1.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无故单方解除本合同的，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2.若甲方无故提前终止合同，其已支付的费用乙方无需退还；若乙方无故提前终止合同，应将已收取的全部费用退还甲方。

七、争议解决

1.甲乙双方若发生合同纠纷，应本着互谅互让、互相尊重、和平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

2.本合同履约地为 榆林市 ，若双方不能通过协商达成协议，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它约定事项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可分割，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内容超过一页的需加盖骑缝章。

2.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 贰 份，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章页】

甲 方（签 章）：靖边县招商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乙 方（签 章）：陕西省中信蓝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春河

签约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